

烟台市 2024 年春季 普通中小学学生用书目录

烟台市教育局
二〇二三年十月

海阳市教育和体育局

关于做好中小学教材、教辅、教育报刊 征订发行及课外读物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中小学:

为做好我市中小学每学期的教材、教辅及教育报刊征订发行工作,根据省市教育主管部门通知规定及烟台市教育局教育报刊图书服务工作会议精神,现就今后有关征订工作通知如下。

1. 教育报刊: 2024 年春季烟台市中小学教育报刊征订,全部以省市报刊目录为准,即烟台市教育装备与技术研究中心《致学生家长一封信》,由学生和家长自愿选择征订,《致学生家长一封信》征订目录电子版发布在微信“海阳中小学图书工作群”。

2. 教辅: 烟台市教育局文件规定,小学、初中和高中教辅全部从《烟台市 2020 年中小学教辅材料推荐选用目录》中选用,不推荐小学 1、2 年级教辅材料,不得组织统一征订。即以烟台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公布《烟台市 2020 年中小学教辅材料推荐选用目录》的通知(烟教办函[2020]69 号文)规定开展工作(此文电子版发布在微信“海阳中小学图书工作群”)。

3. 教材: 高、初、小各学段教材按照烟台市教育局《烟台市 2024 年春季普通中小学学生用书目录》征订,初中、小学

教材免费。2023年秋季开始地方教材由新华书店发行。高中教材款根据局工作安排直接与新华书店结算。

新学期开学后转学的学生，现在他在哪里订的教材，哪里和学校要负责给学生教材，即学生学籍在哪里到哪里领取免费教材，不能以不给学生教材来控制学生流动，要保证学生受教育的权利。每年都存在学校不给书的网上民声、来电来访，各学校一定不能因为教材教辅资料工作而引起大的舆情。

4. 征订渠道：根据烟台市教育局文件规定和会议要求，教材、教辅和教育报刊由各地新华书店负责发行，各学校要与新华书店对接，做好相关工作。

5. 工作纪律。中小学教辅征订必须坚持“目录管理”、“一科一辅”、“自愿征订”、“公开公示”的原则。工作中严禁学校和教师统一征订上级规定目录以外的内容；严禁通过课堂讲授、布置作业、安排考试、家长委员会等方式变相强制购买教辅材料；严禁引导、诱导、暗示学生到指定书店购买教辅材料；学校不得接纳或协助任何单位和个人宣传、推荐和推销任何教辅材料，不得推荐学生通过任何APP类软件、网络商城、微信公众号、小程序、征订单等方式统一征订教辅材料，不得通过致家长的一封信、家校联系群等变相宣传、征订教辅材料（见微信工作群，海阳市教体局2023年6月转发了《烟台市教育局办公室转发山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中小学教学用书使用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教辅征订是社会关注的热点工作，一旦违反了规定，处理是十分严重的，请各学校校长

一定要严格把关，规

6. 中小学教辅订公布的目录为准，在和学籍员共同完成（合）。因为省教辅平成并确认后，教体局成教辅数据填报并况。2020年省里针么操作，大家可在德东省基础教育信息作复杂，只要认真看-3223394。

7. 收费方式：根神，2024年春季烟店对接并交费发行用，教体局不参与此

烟台市教体局订内容目录，各学学校的上级目录，必

8. 教材教辅及征订工作专题会议式方法，特别是学要征订原则和内

一定要严格把关，规范管理，确保教辅资料征订不出问题。

6. 中小学教辅订数需填报到省平台：教辅以烟台市教育局公布的目录为准，在完成学生征订数据统计后，由学校管理员和学籍员共同完成教辅征订数据省平台填报（即各校学籍平台）。因为省教辅平台数据的填报，必须是所有学校都填报完成并确认后，教体局才能上报烟台市局，所以大家必须及时完成教辅数据填报并点击确定，教体局随时调度大家的进度情况。2020 年省里针对平台填报开展了视频培训，如果忘记怎么操作，大家可在微信“海阳中小学图书工作群”里查看“山东省基础教育信息化管理平台介绍”PPT 文件，系统也不是很复杂，只要认真看一遍就差不多，再有问题可以联系教体局 3223394。

7. 收费方式：根据烟台市教育装备与技术研究中心会议精神，2024 年春季烟台的教育报刊资料款，学校继续与新华书店对接并交费发行，各地新华书店负责直接与出版社等结算费用，教体局不参与收款交款工作，只负责政策布置和管理服务。

烟台市教育局《一封信》涉及“新华助学”小程序中的征订内容目录，各学校一定要跟学生家长介绍清楚哪些是允许进校的上级目录，必须坚持家长自愿选择征订。

8. 教材教辅及教育报刊征订政策的宣传。各学校要召开征订工作专题会议，研究四个附件文件，工作中一定要注意方式方法，特别是学校负责征订工作的教师和班主任老师，一定要将征订原则和内容跟学生和家长说清楚，讲明白，做好宣传

与沟通工作,充分尊重学生和家长的选择题,确保把好事做好,不出任何问题。不论教辅还是报刊,学生不想订的一定不要勉强,不做学生工作。

9. 课外读物进校园工作。各学校要严格按照关于转发《烟台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认真落实〈中小学生课外读物进校园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做好相关工作。(此文件见微信工作群)

教材、教辅和教育报刊违规征订联系电话,基教科 3226022,教研室 3223394。

附件:

1. 烟台市教育装备与技术研究中心 2024 年春季中小学报刊目录

△ 2. 烟台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公布《烟台市 2020 年中小学教辅材料推荐选用目录》的通知 (烟教办函[2020]69 号文)

△ 3. 海阳市教体局转发《烟台市教育局办公室转发山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 2023 年中小学教学用书使用工作的通知》

4. 关于转发《烟台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认真落实〈中小学生课外读物进校园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

海阳市教育和体育局

2023 年 11 月 24 日